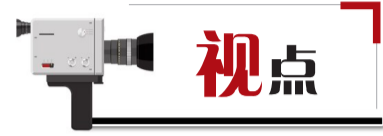


# 服务乡村振兴 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法助“镇”兴三农十大典型案例发布



本报通讯员 仲莹 本报记者 翟进

乡村治,则天下安。全面振兴乡村,法治是重要保障。近日,镇江中院与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联合发布“法助‘镇’兴三农”典型案例。

镇江中院立足司法审判主责主业,延伸审判职能、推进基层治理,在服务乡村振兴方面积极探索创新,从提供乡村司法供给延伸到全面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涌现出一批好案例好做法。今年以来,镇江中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强化2022年“三农”重点工作落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以“一创建二优化三提升”专项行动为牵引,聚焦产业强市“一号战略”,在全省率先出台法庭助力乡村振兴16项举措。

## 温情化解 农民权益是根本

2016年,句容郭庄五渚坊十户村民与被告曲某签订了《农村土地租赁合同》,租金525元/亩,约定每年1月30日前支付当年的租金。但曲某仅仅支付了2年的租金,自2019年后就未再支付任何费用。村民们索要无果后,多次向村委会

和镇政府信访,但因曲某始终避而不见,问题悬而未决。2021年6月,村民们诉至句容法院。后白法庭受理该系列案件后积极研判,一方面,法官邀请村两委干部参与,积极了解当事人的诉求,对未起诉人员的名单、诉请进行统计;另一方面,法官与曲某联系,向其释明法律规定及调解方案。经过数月多次调解,合议庭最终组织村民与曲某达成调解协议。

为了督促曲某按照协议及时履行,后白法庭多次与曲某面谈,耐心细致地向其释法析理及执行可能面临的不利后果,最终使曲某真正在思想上受到触动,主动配合法院缴纳了土地租金近30万元。2022年春节前夕,后白法庭联合五渚坊村委会举行农户土地租金集中发放仪式,现场为40多户农户发放土地租金近30万元,让村民们踏踏实实欢欢喜喜迎接新年。

## 善意执行 助力农户渡难关

蒋某外出打工攒下本钱后回乡养殖螃蟹,从最初的10亩水塘扩展到近年来的80亩,效益好的时候一年收入超30万元。为进一步扩大养殖规模,蒋某借贷近100万元用于产业发展,原本指望来年能有好收成,但天有不测风云,2020年夏季天气异常炎热且持续时间较长,大量螃蟹由于天热致病。蒋某亏损严重,被告上法庭要求还款。

在执行过程中,京口法院承办法官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约定蒋某分期履行完毕。但由于2021年上半年连日暴雨,水位猛

涨,蒋某的螃蟹都被大水冲走。到了还款日,蒋某再次捉襟见肘,申请人申请恢复强制执行。承办法官第一时间查勘养殖现场,并走访村民打听蒋某的具体情况,了解到蒋某为人老实本分,要不是天灾,螃蟹养殖应该经营得不错。承办法官再次做起和解工作,积极引导申请人与蒋某进行协商,从双方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最终让双方再次达成和解协议,螃蟹继续由蒋某养殖,等到可以丰收时法院监督其收网出售,货款全部支付给申请人。申请人也愿意帮助蒋某渡过难关,打算根据明年的养殖需要返还其成本,并另行与蒋某合伙,更新生产设备,雇佣更多人手,扩大养殖规模,让蒋某更好地经营,履行还款义务。

## 让葡萄更甜 推动知识产权普法

丁庄葡萄是句容市特色农产品,是国家地理标志和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双认证产品。为保护好丁庄葡萄这一优质农产品品牌,维护好葡萄种植户的权益,镇江中院民三庭多次赴句容开展专题调研指导。

7月22日,镇江中院民三庭联合省高院民三庭、句容法院组成知识产权普法团队,再次深入葡萄种植基地,与葡萄种植户代表、种植户代表进行座谈。座谈中,三级法院的法官对代表们提出的关于品牌经营纠纷的问题给出专业解答,对侵权行为认定、维权证据的收集及风险的防范等方面进行详细指导,提醒农户们不断提升品牌保护意识。为进一步提升地理标志保护

水平,促进区域特色经济发展,民三庭起草了《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地理标志司法保护的实施意见》,从而强化地理标志产品全链条、全种类的协同保护,破解地理标志维权难题,提升地理标志司法保护整体效能。

## 法助“镇”兴三农十大典型案例

1. 土地纠纷引争议 温情化解暖人心(句容法院 李师柯)
2. 善意执行 助力螃蟹养殖户渡过难关(京口法院 束放成)
3. 绝不姑息生态污染 守护乡村绿水青山(镇江中院 徐达 尤洁)
4. 调处劳资矛盾 助力乡村振兴(丹阳法院 林俊)
5. 化解农资纠纷 实现司法助农(丹阳法院 倪玉鑫 岳琦)
6. 修复邻里关系 助推文明乡风(镇江中院 贾黛舒 徐达)
7. 巧设“居住权”让残疾当事人“住有所居”(经济开发区法院 陈宁)
8. 1+1>2 庭所共建见实效(扬中法院 靳庆庭)
9. 送法进乡村 帮老年人守好养老钱(镇江中院刑二庭)
10. 让葡萄更甜 知识产权助力乡村产业兴旺(镇江中院民三庭)

## 我市“法治小区”试点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

本报讯(季伟 郭景艺 张弛川)

记者从市司法局了解到,2022年以来,我市以人民群众对基层法治的要求为导向,从镇江实际出发,积极开展“法治小区”试点工作,大力提升区域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有效破解小区治理困局,全力打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对法治建设的参与度、满意度、信任度。

聚焦顶层设计,统筹部署试点工作。将“探索开展‘法治小区’建设试点”列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同时作为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公室年度重要工作任务之一,统筹部署试点工作,层层压实各项工作任务,形成良好的试点工作格局。

坚持典型引路,全面发挥示范作用。组织召开全市“法治小区”试点工作现场会,要求各地积极探索开展“法治小区”建设试点,推动基层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

化解矛盾靠法的氛围。

优化组织架构,探索创新治理机制。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吸纳多方主体形成建设合力,建立试点工作新体系,明确主体责任,建立、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管理制度,浓厚社区民主法治氛围,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彰显地域特色,全力营造法治氛围。完善法治建设宣传阵地,充分利用小区设施,整合多方资源力量,打造法治品牌,提供法律服务,传播法治力量,提升居民法治意识与能力,开拓基层治理新篇章。

下一步,我市将在现有南山一品、阳光世纪花园紫荆苑等13个法治小区试点基础上,扩大“法治小区”试点覆盖面,细化落实“法治小区”试点工作,将从探索建立长效机制、整合资源打造品牌、强化先进典型选树等方面持续发力,整合资源优势,借助多元化力量,着力解决小区治理难题,打通基层治理“神经末梢”。

## 镇江市第四届市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成立

本报讯(李欣欣 张弛川)近日,我市发布《关于调整镇江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成员的通知》,对我市市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第四届市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正式成立,提升了法律顾问委员会专业审查能力。

我市于2015年7月成立市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根据《镇江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相关规定,目前已对政府法律顾问队伍进行了三次调整。此次调整采取自荐和律师、各市(区)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由市司法局对拟聘任法律顾问的个人信息、业务专长、工作经历等情况进行审核,并征求纪检监察、公安、律协

等部门意见,对每一位拟聘任的法律顾问进行全面评估。

调整后市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委员共有37人,其中高校专家学者7人,专职律师30人。保留原政府法律顾问成员23人,新增补14人。增加了涉及行政事务、金融证券、融资上市等相关领域的人员,填补了原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的工作领域盲区,提升法律顾问委员会专业审查能力。

市司法局将进一步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参谋助手作用,锻造一支素质高、专业强、能力硬的政府法律顾问队伍,着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镇江提供优质的法治保障。

## 强化社区矫正监管 镇江中院 实地回访假释人员

本报讯(仲莹 翟进)为进一步延伸审判职能,加强对假释考验期人员的跟踪了解和督促,提升假释案件审判效果,日前,镇江中院审监庭干警与刑罚执行机关代表组成三个回访小组,分赴太倉、宝应、溧水、江宁等地对近两年裁定假释的7名人员开展实地回访工作。

回访小组通过询问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查看矫正档案资料,详细了解假释人员在假释考验期间的思想动态和日常表现,全面掌握改造矫正情况。同时,回访小组与假释人员进行了深入交谈,详细了解假释人员的家庭、工作、生活情况,询问其在回归家庭、融入社会等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障碍。教育引导假释人员要吸取教训,放下思想包袱,认真踏实接受改造,积极融入社会。此外,回访小组与社区矫正机构工作人员进行交流,共同探讨加强假释人员监管等问题。

此次假释回访工作是推进假释案件实质化审理,延伸审判职能的有益探索。市中院审监庭将总结经验,推动建立常态化回访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假释工作审判质效。

## 丹阳一人民调解案例 入选到司法部案例库

本报讯(刘宁)日前,本报从司法部中国法律服务网(12348中国法网)获悉,丹阳市司法局报送的《丹阳市周某与王某、某学校损害赔偿纠纷调解案》成功入选司法部案例库。

该案例聚焦一起因财产侵权引起的损害赔偿纠纷。人民调解员巧妙运用矛盾综合分析、咨询专家建议、“背对背”调解等多种调解方法,促使纠纷圆满化解。该案充分展现了人民调解员的专业素养以及敬业精神。

近年来,丹阳司法行政系统高度重视搜集、整理源于基层第一线的案件素材,坚持事实导向,同时让人民调解员培训作为一项长期性工程予以实施,不断整合师资力量,通过对一线调解工作开展集中培训、案例研讨、业务指导,从源头上提升人民调解员的法律知识储备和调解技能,对丹阳全市人民调解工作起到直接的指导和推动作用。



近日,润州区检察院组织开展“用脚步丈量民情、以真心救民急解民忧”主题党日活动,年轻的党员志愿者们2人一组深入街头巷尾,进门入户为群众提供普法宣讲。当天,该院一批年轻的党员志愿者们以主题党日活动为契机,前往老年人聚集的金山街道杨家门社区、银山门古玩市场、老宴春酒楼等地,走街串巷进门入户开展打击养老诈骗法治宣讲,当日累计为老城区70余名老年人提供法律服务,发放宣传资料130多份。

焦惟奇 翁志娟 张弛川 摄影报道

## 市县一体、联动融合、制定方案

# 检察机关推动基层建设“加速跑”

本报讯(张琨 田之国 张弛川)基层检察院是检察工作的基础,也是党通过司法途径保持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重要纽带。今年以来,镇江市检察院对照省检察院党组确定的开展“‘五好’基层建设深化年活动”重点项目,扛牢主抓责任,常思破解之道,充分发挥对基层院的领导、指导、协管、监督、服务等作用,全力助推基层院建设向纵深开展,1家基层院顺利“脱薄”,2个事例(丹徒、润州)入选全省基层院建设典型案例,相关工作经验相继被最高检《检察工作简报》《检察队伍建设》《薄弱基层院帮扶工作专刊》转发介绍。

润州区检察院自去年3月被确定为全国薄弱基层院以来,市检察院党组通过专题调研座谈、业务条线对接分析、个案点评等方式,指导该院深入梳理排查司法理念、人才培养等5方面突出问题及14个具体表现,明确市检察院对口业务部门进行重点帮扶,助推该院精神面貌

焕然一新、业务质效持续向好。该院所办2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和省检察院典型案例,脱薄争先做法2次在全省会议上作经验交流,相关工作被《检察日报》等刊发,多名干警获评“全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检察业务能手”“全省十佳警务技能能手”等省级荣誉,已于今年成功“摘帽脱薄”。

今年以来,市检察院领导共到基层院调研25人次,全面了解基层院工作开展情况,帮助解决涉企案件合规智能辅助系统平台建设、“江河益+”公益品牌建设等瓶颈、难点问题21个。

为推进基层院全面均衡发展,市检察院专门制定基层院“一清单两方案”(“解决的突出问题清单、整改方案和质效提升方案”)具体项目实施。根据方案,组织各基层院结合自身实际查找了典型案例贡献度不足、省级以上优秀事例缺乏、优秀人才培养不足等35个问题,重点剖析具体表现66条。

针对镇江在全省体量不大的实

际,市检察院坚持把重点放在提高司法办案质效上,指导基层院力争把每一个小案办成“三个效果”相统一的精品案,全市检察机关办理的多起案件获评全国、全省典型案例。同时,指导各基层院按照“一院一品”“一院多品”的思路,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品牌创建方案,明确品牌创建阶段性工作和总体目标,力争擦亮更多基层院特色品牌。

据了解,丹阳市检察院积极探索创建“检·丹·当”护航民企工作品牌,获民营企业界人大代表好评,相关案件和经验做法先后7次获省、市检察院主要领导和地方党政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京口区检察院全力推进“江河益+”品牌建设,联合公安机关建成全市首个水陆立体生态环境司法修复基地,取得良好效果。

全市检察机关将牢固树立“抓基层强基础”理念,以“质量建设年”为抓手,进一步夯实根基,抓实举措,努力推动基层院建设再上新台阶。

## 经营户被重罚自感委屈 行政复议为当事人维权

本报讯(徐金伟 吴婷)近日,行政复议申请人征某将一面印着“捍卫法律尊严,维护百姓利益”的锦旗送到镇江市司法局行政复议人员的手上,真诚表达了他对司法行政部门尽职尽责、为民解困的感激之情。

据悉,征某自2021年6月起,租用厂房从事废电线回收处置的生产,因存在程序性违法问题受到某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在法定处罚幅度范围内予以从轻处罚,罚款共计20.16万元,这对生产经营规模小,投资额仅8万元,且经营时间较短的征某来说,无疑背上了沉重的经济负担,为此他向镇江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要求撤销或变更处罚决定。

行政复议办案人员接手案件后,调阅了有关执法案卷,了解到征某是初次从事废电线回收工作,在2021年10月被查处后,已经主动整改并自行停止了生产,撤除了生产设备,其违法情节轻、危害后果小,加之申

请人经济困难,无力承担处罚义务。为了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在经过多次沟通协调基础上,综合案件证据及查明的事实,申请人和行政机关终于在行政复议人员组织调解下,自愿达成一致意见,罚款金额有了较大幅度的下调。调解书作出后,征某已主动履行了首期付款义务。

近年来,市司法局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制度优势,坚持“调解优先、应调尽调”原则,注重运用多元化化解方式,推动行政争议有效解决,努力实现“定纷止争、案结事了”,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切实减轻各类市场主体尤其是小微企业负担,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助力。2021年以来,镇江市人民政府办结涉企复议案件共计62件,其中以调解、和解及自愿撤回申请等终止方式结案51件,实质性化解率达82%。

## 句容司法机关聚焦“云端” 提升“线上”法律服务水平

本报讯(汤倩 张弛川)为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句容市司法局强化优化公证、矫正、调解、普法四方面“线上”法律服务水平。

聚焦“云端”上办理,服务群众“零障碍”。市民可通过句容市公证处在线办理平台、微信小程序“江苏省远程视频公证办证平台”,在线申办学历证、学位证等部分公证事项,选择邮寄方式送达公证书,一次不跑也能办公证。实现远程办理委托、声明等部分公证事项,极大解决市民因疫情等原因不能回国或来本地办事难题。今年以来,句容市公证处已通过线上办、远程办结各类公证120余件,接受当事人微信咨询、材料审核800余人次。

聚焦“远程”矫正,护航平安“零失误”。该局采用推行远程视频会见,降低家属探监成本,提高教育矫治质量,实现监狱服刑人员与其家属的“线上”沟通方式,有效解决服刑人员家属因路途遥远、经济困难、行动不便等原因无法到监狱与服刑人员进行会见的难题。截至7月底,通过电话、微信、短信、视频等信息化方

式,累计信息化核查4.7万余人次,电话抽查2.5万余人次。

聚焦“线上”调解,推进纠纷“零积压”。通过江苏省司法厅开发的微信小程序“苏解约”,提供案件查询、风险评估、文书模板、经典案例、法律法规以及解纷流程推荐等人工智能问答和人工在线综合咨询,提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律师调解、公证等8大类非诉服务在线申请等服务。截至7月底,句容在“苏解约”平台共受理案件310件并成功调解。

聚焦“在线”普法,打造宣传“零距离”。句容市司法局挑选庭审案例,在门户网站“山水句容网”及工作群发布链接,并开设网上律师咨询室,一旦有当事人发帖提出法律问题,律师团队会在24小时内给予解答。咨询室开设5年8个月以来,共收到各类法律咨询480余条,主要以婚姻、劳动、房产、物业的法律问题为主,浏览量达730万人次。